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一段。

### 1. 基準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估計。編製該估計所依照的會計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概述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